

贵州东南建安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政府采购)

招 标 文 件



招标项目：石阡县河西区域环卫作业市场化服务采购项目二次

招标编号：DNJAZB2021-009

招标方式：公开招标

项目类别：服务类



贵州东南建安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政府采购）

招
标
文
件

招标项目：石阡县河西区域环卫作业市场化服务采购项目二次

招标编号：DNJAZB2021-009

招标方式：公开招标

项目类别：服务类

贵州东南建安项目管理有限公司编制

温馨提示: 供应商投标特别注意事项

一、参加投标之前，供应商应确认铜仁市公共资源交易诚信库档案是否办理，以免出现铜仁市公共资源交易诚信库档案不能被使用等问题。上述情况有可能导致投标报名信息无法导入铜仁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石阡分中心(以下简称“交易中心”)政府采购交易系统。

二、一律不接受纸质投标文件，只接受具备法律效力的电子投标文件。供应商参加投标前，应当到依法设立的电子认证服务机构在交易中心设立的办理点，办理CA数字证书和电子签章。【因我中心处于推行电子标阶段，请各位投标人上传加密的电子投标文件后，并携带密封好的纸质投标文件（一正二副、备用）前往交易中心投标。】如项目开标过程中因不可抗力因素导致电子开评标系统不能顺利进行，则本项目转为线下开评标。

三、如更正公告有重新发布电子招标文件的，供应商需使用更正公告后最新发布电子招标文件来制作电子投标文件，否则投标时将无法正常提交电子投标文件。

四、电子投标文件需在提交投标文件截止时间前完整上传并保存在交易中心政府采购交易系统，且取得成功提示。逾期送达或错误投递方式送达的投标文件交易中心恕不接收。

五、对收取投标保证金的项目，接受供应商基本账户以银行转账方式或电子保函方式交纳投标保证金。由于转账当天不一定能够到账，建议至少提前二个工作日转账并绑定。

保证金缴纳流程如下：

1. 线上报名获取缴纳随机码

- 登录公共资源电子交易系统（<http://jyzx.trs.gov.cn>）
- 进入【业务管理】—【填写投标信息】搜索或直接找到拟报名项目，点【操作】按钮，进入该项目报名页面。
- 进入报名页面 填写完报名信息后（带*号为必填项），点左上角【保存修改】按钮。
- 报名成功后 在该页面会生成【保证金缴纳随机码】，务必记录留存备用。该随机码一旦生成，即使修改报名信息，也不可更改。

2. 缴纳保证金

- 按照招标文件要求将投标保证金缴纳到交易中心保证金账户，打款账户必须与交易系统中登记的账户信息一致（要求从登记的基本户打款），即与【诚信库管理】—【基本信息】中的 基本户开户银行、基本户开户账号、基本账户名称保持一致。
- 不论何种渠道转款（不可用现金转账），转款备注（用途）栏唯一必填报名时生成获取的【保证金缴纳随机码】；
- 打款账户信息与中心注册不一致、备注栏为空、书写其他（XX 项目保证金之类）、随机码填写错误，均会造成保证金无法匹配进交易系统。

3. 打印回执

- 进入【业务管理】【查询投标保证金缴纳情况】搜索或直接找到项目，查看【缴纳状态】，如支付成功，将显示“已缴纳保证金”

• 点【打印保证金回执单】按钮，查看确认到账回执信息，打印留存备用。

六、加★号的条款均被视为重要的指标要求。

七、投标人的报价明显低于其他通过符合性审查投标人的报价，有可能影响产品质量或者不能诚信履约的，应当按评标委员会的要求，在评标现场合理的时间提供书面说明，必要时提交相关证明材料：投标人不能证明其报价合理性的，将被作为无效投标处理。

八、对可接受分公司投标的项目，分公司投标的，需提供具有法人资格的总公司的营业执照原件扫描件及授权书，**授权书须加盖总公司公章**。总公司可就本项目或此类项目在一定范围或时间内出具授权书。已由总公司授权的，总公司取得的相关资质证书对分公司有效，法律法规或者行业另有规定的除外。

九、联合体投标的，供应商录入报名投标信息时，须将联合体所有成员单位的全称录入交易中心政府采购交易系统。

十、评标委员会评标时，对供应商部分信息直接取自供应商在交易中心企业库登记的信息，请供应商及时维护、更新企业库的信息，确保其有效性。

十一、供应商一旦依法被确认为中标、成交供应商，其投标（响应）文件中的相关内容（主要中标或者成交标的的名称等），将会随中标、成交结果公告一并发布在采购信息发布网上，接受社会监督。

十二、交易中心为采购代理机构，不对供应商报名时提交的相关资料的真实性负责，如供应商发现相关资料被盗用或复制，应遵循法律途径解决，追究侵权者责任。

本提示内容非招标文件的组成部分，仅为善意提醒。如有不一致，以招标文件为准。

招标公告

石阡县河西区域环卫作业市场化服务采购项目二次招标项目欢迎潜在投标人在全国公共资源交易平台(贵州省·铜仁市)(jyztz. trs. gov. cn)

获取采购文件，并于 2021 年 8 月 5 日 9 点 30 分（北京时间）前递交投标文件。

一、项目基本信息

项目名称：石阡县河西区域环卫作业市场化服务采购项目二次

项目编号：DNJAZB2021-009

采购方式：公开招标

项目序列号：DNJAZB2021-009

采购主要内容：所承包区域内主次干道、人行道、背街小巷、开放式小区、公园、广场、公厕保洁、风雨桥、河道河堤、绿化带保洁、道牙冲洗、洒水降尘、路牌、果皮箱、垃圾箱、垃圾斗、道路生态隔离花箱、道路隔离栏清洗、野广告清理等环卫作业。乡镇生活垃圾收集与清运、垃圾中转站营运与维护。

采购数量：1 批

预算金额：6000 万元。

最高限价：6000 万元。

本项目（是/否）接受联合体投标：否

二、申请人的资格要求

（1）一般资格要求：

①符合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提供政府采购法实施条例第十七条规定资料。

②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提供法人或其他组织的营业执照等证明文件，或自然人身份证明；

③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

具体要求：提供经审计的 2019 由第三方公司出具的年度财务审计报告；

④具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

具体要求：提供 2021 投标截止前任意一个月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有效证明材料；

⑤参加本次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违法违规记录：

提供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 3 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的书面声明；

⑥自本项目采购公告发布之日起至投标截止时间前，由投标人在“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或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查询（提供网页截图，截图需显示有无黑名单项）。投标供应商须没有不良信用记录，若有则视为无效投标。不良信用记录是指供应商被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以及存在其他不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条件的情况。

⑦本项目 不接受 联合体投标

（2）特殊资格要求：

三、获取招标文件

时间：2021 年 7 月 14 日 09:00:00 至 2021 年 7 月 20 日 17:00:00（提供期限自本公告发布之日起不得少于 5 个工作日）每天上午 09:00:00 至 12:00:00，下午 14:30:00 至 17:00:00（北京时间，法定节假日除外）。

地点：在全国公共资源交易平台（贵州省·铜仁市）网下载购买

方式：在全国公共资源交易平台（贵州省·铜仁市）网下载购买

售价：300 元人民币（含电子文档）

投标保证金（元）：50000.00 元人民币

投标保证金交纳（电子保函）时间：2021 年 7 月 14 日 09:00:00 至 2021 年 8 月 5 日 09:30:00

投标保证金交纳方式：投标保证金交纳方式：第一种：采用银行转账形式提交，具体缴退流程见全国公共资源交易平台（贵州省·铜仁市）网站（<http://jyzx.trs.gov.cn/index.shtml>），点击首页-办事指南-保证金缴退，自行缴纳保证金；

第二种：采用电子保函提交，请于项目开标时间三天之前申请保函。具体操作方式见全国公共资源交易平台（贵州省·铜仁市）网站首页——办事指南——政府采购——常见问题解答——《投标电子保函申请操作步骤》。

开户单位名称：石阡县产权交易中心线上保证金专户

开户银行：贵州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石阡支行

开户账号：0615001700000457

四、提交投标文件截止时间、开标时间和地点

截止时间：2021年8月5日 09:30:00（逾期递交的投标文件恕不接受）

地点：铜仁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石阡分中心开标室

时间：2021年8月5日 09:30:00

五、公告期限

自本公告发布之日起3个工作日。

六、其他补充事宜

采购项目需要落实的政府采购政策：已落实

PPP项目：否

简要技术要求、服务和安全要求：具体技术要求详见采购文件。

交货地点或服务地点：采购人指定地点。

其他事项（如样品提交、现场踏勘等）：投标人自行现场踏勘。

交货时间或服务时间：三年

七、对本次招标提出询问，请按以下方式联系

1、采购人信息

名称：石阡县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项目联系人：杨站长

地址：石阡县河西街佛顶山北路10号

联系方式：13595621161

2、代理机构信息（如有）

代理全称：贵州东南建安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联系人：文顺锋

地 址：凯里市未来城城市之门C座11层

联系方式：0855-8128166

3、项目联系方式

联系人：杨站长

联系方式：13595621161

第一章 投标人须知

投标人必须认真阅读招标文件中所有的事项、格式、条款和采购需求等。投标人没有按照招标文件要求提交全部资料，或者投标文件没有对招标文件在各方面都做出实质性响应是投标人的风险，并可能导致其投标无效或被拒绝。

一、名词解释

1. 采购代理机构:是指贵州东南建安项目管理有限公司（简称代理机构）。贵州东南建安项目管理有限公司是整个采购活动的组织者，依法负责编制和发布招标文件，对招标文件拥有最终的解释权。贵州东南建安项目管理有限公司不以任何身份出任评标委员会成员。

2. 采购人:是指石阡县住房和城乡建设局，是采购活动当事人之一，负责项目的整体规划、技术方案可行性设计论证与实施，作为合同采购方（用户）的主体承担质疑回复、履行合同、验收与评价等义务。

3. 投标人:是指完成本项目报名信息登记并提交投标文件的供应商。

4. 招标文件:是指包括招标公告和招标文件及其补充、变更和澄清等一系列文件。

5. 电子投标文件:是指使用铜仁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石阡分中心提供的投标文件管理软件制作的投标文件。

6. 电子签名和电子签章:是指依法设立的电子认证服务机构签发的电子签名认证证书和电子签章，供应商应当到上述服务机构在贵州省公共资源交易中心设立的办理点办理。电子签名及电子签章与手写签名或者盖章具有同等的法律效力。（贵州省内任何办理的电子签名和签章均可以在我中心投标使用。）

7. 日期、天数、时间:未有特别说明时，均为公历日（天）及北京时间。

8. 采购信息发布网站:贵州省政府采购网 (www.ccgp-guizhou.gov.cn)、和全国公共资源交易平台 (贵州省·铜仁市) (jyzx.trs.gov.cn)。

二、一般要求

(一) 投标的费用及报价

1、不论投标的结果如何,投标人应承担所有与编写和提交投标文件有关的费用。

2、**投标报价**应包括管理费、人工工资、设施设备维护维修服务、垃圾清运、技术培训、相关服务、招标代理服务费 (含一切必须的辅助材料费用) 以及本项目相关的所有费等。

3、以上投标报价为整个项目运营期间的一切费用。以人民币为投标报价和结算货币。确定中标 (成交) 供应商后,中标 (成交) 供应商不得以任何理由追加一切费用。

(二) 招标文件的澄清和修改

1. 招标代理机构对招标文件进行必要的澄清或者修改的,在采购信息发布网站上发布更正公告。澄清或者修改的内容可能影响投标文件编制的,更正公告在投标截止时间至少 15 日前发出;不足 15 日的,招标代理机构顺延提交投标文件截止时间。

2. 更正公告为招标文件的组成部分,一经在交易中心网站发布,视同已通知所有招标文件的收受人。投标人应随时登录贵州省政府采购 (<http://www.ccgp-guizhou.gov.cn/>) 或全国公共资源交易平台 (贵州省·铜仁市) (jyzx.trs.gov.cn) “交易平台” 查看、处理采购人发出的文件澄清、补充、更正等通知内容,如因投标人未及时上网查询导致的后果,由投标人自己承担。如更正公告有重新发布电子招标文件的,供应商应下载最新发布的电子招标文件制作投标文件。

3. 投标人在规定的时间内未对招标文件提出疑问、质疑或要求澄清的,将视其

为无异议。对招标文件中描述有歧义或前后不一致的地方，评标委员会有权进行评判，但对同一条款的评判应适用于每个投标人。

（三）关于联合体投标

对接受联合体投标的项目：

1. 两个以上的自然人、法人或者其他组织可以组成一个联合体，以一个投标人的身份共同参加政府采购。

2. 联合体各方均应当符合《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的条件。

3. 联合体各方之间应当签订共同投标协议并在投标文件内提交，明确约定联合体各方承担的工作和相应的责任。联合体各方签订共同投标协议后，不得再以自己名义单独在同一项目中投标，也不得组成新的联合体参加同一项目投标。

4. 投标报名时，应以主体方名义报名，并须将联合体所有成员单位的全称录入铜仁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石阡分中心政府采购交易系统，联合体名称需与共同投标协议签署方一致。

5. 联合体投标的，应以主体方名义提交投标保证金（如有），对联合体各方均具有约束力。

6. 由同一专业的单位组成的联合体，按照同一项资质等级较低的单位确定资质等级。

7. 业绩、奖项等的认定和评分根据共同投标协议约定的各方承担的工作和相应责任，确定一方打分，不累加打分；评审标准不明确或难以明确以哪一方计算评分情况时，则按主体方情况评分。

8. 联合体各方均为小型、微型企业的，各方均应提供《中小微企业声明函》；中小微企业作为联合体一方参与政府采购活动，且《共同投标协议书》中约定，小型、微型企业的协议合同金额占到联合体协议合同总金额 30%以上的，应附中小微企

业的《中小微企业声明函》。

（四）关于关联企业

除联合体外，法定代表人或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个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供应商，不得同时参加同一项目或同一子项目的投标。如同时参加，则评审时将同时被拒绝。

（五）关于分公司投标

对可接受分公司投标的项目，分公司投标的。需提供具有法人资格的总公司的营业执照原件扫描件及授权书，授权书须加盖总公司公章。总公司可就本项目或此类项目在一定范围或时间内出具授权书。已由总公司授权的，总公司取得的相关资质证书对分公司有效，法律法规或者行业另有规定的除外。

（六）关于中小微企业投标

中小微企业投标是指符合《中小企业划型标准规定》的投标人，通过投标提供本企业制造的货物、承担的工程或者服务，或者提供其他中小微企业制造的货物。本项所指货物不包括使用大型企业注册商标的货物。中小微企业投标应提供《中小微企业声明函》；提供其他中小微企业制造的货物的，应同时提供制造商的《中小微企业声明函（制造商）》。

根据财库〔2014〕68号《财政部 司法部关于政府采购支持监狱企业发展有关问题的通知》，监狱企业视同小微企业。监狱企业是指由司法部认定的为罪犯、戒毒人员提供生产项目和劳动对象，且全部产权属于司法部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直属煤矿管理局，各省、自治区、直辖市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各地（设区的市）监狱、强制隔离戒毒所、戒毒康复所，以及新疆生产建设兵团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的企业。监狱企业投标时，提供由省级以上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含新疆生产建设兵团）出具的属于监狱企业的证明文件，不再提供《中小微企业声明函》。

根据财库〔2017〕141号《财政部 民政部 中国残疾人联合会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在政府采购活动中，残疾人福利性单位视同小型、微型企业，享受政府采购支持政策的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应当同时满足《财政部 民政部 中国残疾人联合会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所列条件。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属于小型、微型企业的，不重复享受政策。符合条件的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在参加政府采购活动时，应当提供《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并对声明的真实性负责。

（七）知识产权

1. 投标人必须保证，采购人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使用投标货物、资料、技术、服务或其任何一部分时，享有不受限制的无偿使用权，如有第三方向采购人提出侵犯其专利权、商标权或其它知识产权的主张，该责任应由投标人承担。

2. 投标报价应包含所有应向所有权人支付的专利权、商标权或其它知识产权的一切相关费用。

3. 系统软件、通用软件必须是具有在中国境内的合法使用权或版权的正版软件，涉及到第三方提出侵权或知识产权的起诉及支付版税等费用由投标人承担所有责任及费用。

（八）纪律与保密事项

1. 投标人不得相互串通投标报价，不得妨碍其他投标人的公平竞争，不得损害采购人或其他投标人的合法权益，投标人不得以向采购人、评标委员会成员行贿或者采取其他不正当手段谋取中标。

2. 在确定中标人之前，投标人不得与采购人就投标价格、投标方案等实质性内容进行谈判，也不得私下接触评标委员会成员。

3. 在确定中标人之前，投标人试图在投标文件审查、澄清、比较和评价时对评

标委员会、采购人和交易中心施加任何影响都可能导致其投标无效。

4. 获得本招标文件者，不得将招标文件用作本次投标以外的任何用途。若有要求，开标后，投标人应归还招标文件中的保密文件和资料。

5. 由采购人向投标人提供的图纸、详细资料、样品、模型、模件和所有其它资料，均为保密资料，仅被用于它所规定的用途。除非得到采购人的同意，不能向任何第三方透露。开标结束后，应采购人要求，投标人应归还所有从采购人处获得的保密资料。

三、质疑与投诉

（一）供应商认为招标文件、采购过程和中标结果使自己的权益受到损害的，可以在知道或者应知其权益受到损害之日起七个工作日内，以书面原件形式向采购人或招标代理机构一次性提出针对同一采购程序环节的质疑，逾期质疑无效。供应商应知其权益受到损害之日是指：

1. 对招标文件提出质疑的，为获取招标文件之日或者招标文件公告期限届满之日；

2. 对采购过程提出质疑的，为各采购程序环节结束之日；

3. 对中标结果提出质疑的，为中标结果公告期限届满之日。

（二）质疑函应当包括下列主要内容：

1. 质疑供应商和相关供应商的名称、地址、邮编、联系人及联系电话等；

2. 质疑项目名称及编号、具体、明确的质疑事项和与质疑事项相关的请求；

3. 认为采购文件、采购过程、中标和成交结果使自己的合法权益受到损害的法律依据、事实依据、相关证明材料及证据来源；

4. 提出质疑的日期。

(三) 质疑函应当署名。质疑供应商为自然人的,应当由本人签字;质疑供应商为法人或者其他组织的,应当由法定代表人、主要负责人,或者其授权代表签字或者盖章,并加盖公章。

(四) 以联合体形式参加政府采购活动的,其质疑应当由组成联合体的所有供应商共同提出。

(五) 供应商质疑应当有明确的请求和必要的证明材料。质疑内容不得含有虚假、恶意成份。依照谁主张谁举证的原则,提出质疑者必须同时提交相关确凿的证据材料和注明证据的确切来源,证据来源必须合法,招标代理机构有权将质疑函转发质疑事项各关联方,请其作出解释说明。对捏造事实、滥用维权扰乱采购秩序的恶意质疑者,将上报政府采购监督管理部门依法处理,同时招标代理机构将在企业信用档案中予以记录,对综合信用评价得分予以扣除。

(六) 质疑供应商对采购人、招标代理机构的质疑答复不满意,或者采购人、招标代理机构未在规定期限内作出答复的,可以在答复期满后 15 个工作日内向采购人的同级政府采购监督管理部门提起投诉。

质疑受理部门:贵州东南建安项目管理有限公司和石阡县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八) 提交质疑函地点:贵州东南建安项目管理有限公司:凯里市未来城城市之门 C 座 11 层,文顺锋;石阡县住房和城乡建设局:石阡县河西街佛顶山北路 10 号,杨站长,质疑函范本请自行在“交易中心主页—办事指南—政府采购—常见问题解答”下载。

(九) 本次采购活动中,对质疑回复等文件的送达方式为现场取件。

四、投标要求

(一) 投标文件的制作

1. 投标文件中,除规定采用交易中心企业信息库中登记的信息外,其他内容均

以电子文件编制，其格式要求详见第三章说明。如因不按要求编制而引起系统无法检索、读取相关信息时。其后果由投标人承担。

2. 投标人应使用交易中心提供的投标文件管理软件对投标文件进行合成、电子签名、电子签章及加密打包。所有投标文件不能进行压缩处理。

3. 如有对多个子项目投标的，要对每个子项目独立制作电子投标文件。

4. 投标人不得将同一个项目或同一个子项目的内容拆开投标，否则其报价将被视为非实质性响应。

5. 投标人须对招标文件的对应要求给予唯一的实质性响应。

6. 投标人必须按招标文件指定的格式填写各种报价，各报价应计算正确。除在招标文件另有规定外，计量单位应使用中华人民共和国法定计量单位，以人民币填报所有报价。

7. 投标文件以及投标人与采购人、交易中心就有关投标的往来函电均应使用中文。投标人提交的支持性文件和印制的文件可以用另一种语言，但相应内容应翻译成中文，在解释投标文件时以中文文本为准。

8. 投标人应按招标文件的规定及附件要求的内容和格式完整地填写和提供资料。投标人必须对投标文件所提供的全部资料的真实性承担法律责任，并无条件接受采购人和政府采购监督管理部门对其中任何资料进行核实（核对原件）的要求。采购人核对发现有不一致或供应商无正当理由不按时提供原件的，应当书面知会交易中心，并书面报告本级人民政府财政部门。

9. 投标人应承担其资格审查申请文件编制与提交所涉及的一切费用，在任何情况下交易中心对上述费用均不负任何责任。

10. 因铜仁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石阡分中心处于推行电子标阶段，请各位投标人上传加密的电子投标文件后，并携带密封好的纸质投标文件（一正二副、备用）前

往交易中心投标。

11. 纸质投标文件（一正二副）装入一个密封袋中，包封密封处必须加盖供应商法人印章，外包封上应注明：

项目名称：_____（项目名称）

采购人名称：_____

供应商名称：_____（盖单位章）

（二）投标文件的提交

1. 投标人应在上传电子投标文件前，在交易中心政府采购交易系统中完成投标报名。

2. 交易中心不接受现场纸质、邮寄纸质、电报、电话、传真方式投标。

3. 于提交投标文件截止时间前，投标人将投标文件完整上传并保存在交易中心政府采购交易系统，且取得成功提示。时间以交易中心政府采购交易系统服务器从中国科学院国家授时中心取得的北京时间为准，投标截止时间结束后，系统将不允许投标人上传投标文件。

4. 上传投标文件时，投标人须使用制作该投标文件的同一业务数字证书进行上传操作。

5. 交易中心对因不可抗力事件造成的投标文件的损坏、丢失的，不承担责任。

6. 出现下述情形之一，属于未成功提交投标文件：

（1）至提交投标文件截止时，投标文件未完整上传并保存的：

（2）投标文件未按要求进行电子签名和电子签章，或电子签名或电子签章不完整的：

(3) 投标文件损坏或格式不正确的；

(4) 未使用最新发布的招标文件制作投标文件的。

(三) 投标文件的修改与撤回

1. 在提交投标文件截止时间前，投标人可以修改或撤回未解密的投标文件，投标文件一经解密，将不允许修改或撤回。

2. 在提交投标文件截止时间后，投标人不得补充、修改和更换投标文件。

3. 在提交投标文件截止时间起至投标有效期终止日前，投标人不能撤销投标文件，否则其投标保证金（如有）将不予退还，且招标代理机构有权将其撤销行为载入不良信用记录。

(四) 投标文件的解密

投标人须在规定的投标解密时间内，使用制作该投标文件的同一业务数字证书对投标文件进行解密，逾期未解密的投标文件作无效投标处理。

(五) 投标有效期

投标有效期从提交投标文件的截止之日起算 90 天。

在特殊情况下，招标代理机构或招标人可于投标有效期满之前要求投标人同意延长有效期，要求与答复均以书面形式进行。投标人可以拒绝上述要求，但其投标将会被拒绝并退还投标保证金（如有）；同意延期的投标人其权利与义务相应延至新的截止期。

(六) 投标保证金

投标人应交纳投标保证金：50000.00元人民币

1. 交易中心不接受现金，支票及汇票方式提交的投标保证金。

2. 投标保证金交纳

(1) 投标保证金应以投标人的名义汇入铜仁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石阡分中心账户

单位名称:石阡县产权交易中心线上保证金专户

开户银行:贵州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石阡支行

帐 号:0615001700000457

(2) 线上报名获取缴纳随机码

- 登录公共资源电子交易系统 (jyzx. trs. gov. cn)
- 进入【业务管理】-【填写投标信息】搜索或直接找到拟报名项目, 点【操作】按钮, 进入该项目报名页面。
- 进入报名页面填写完报名信息后 (带*号为必填项), 点左上角【保存修改】按钮。
- 报名成功后在该页面会生成【保证金缴纳随机码】, 务必记录留存备用。该随机码一旦生成, 即使修改报名信息, 也不可更改。

(3) 缴纳保证金

- 按照招标文件要求将投标保证金缴纳到交易中心保证金账户, 打款账户必须与交易系统中登记的账户信息一致 (要求从登记的基本户打款), 即与【诚信库管理】-【基本信息】中的基本户开户银行、基本户开户账号、基本账户名称保持一致。
- 不论何种渠道转款 (不可用现金转账), 转款备注 (用途) 栏唯一必填报名时生成获取的【保证金缴纳随机码】;
- 打款账户信息与中心注册不一致、备注栏为空、书写其他 (XX 项目保证金之类)、随机码填写错误, 均会造成保证金无法匹配进交易系统。

在中标结果公告发出之日起 2 个工作日内，交易中心采用银行主动划账方式退还未中标人的投标保证金及银行同期利息（如有）；在采购人与中标人签订合同、并上传合同后 2 个工作日内，退还中标人的投标保证金及银行同期利息（如有）；在投标有效期内不能确定中标人的，在投标有效期满后 5 个工作日内，退还所有投标人的投标保证金及银行同期利息（如有）。采购失败的项目，在采购结果公告后 2 个工作日内，退还所有投标人的投标保证金及银行同期利息（如有）。投标保证金自动划回到投标人银行账号。

3. 下列任何一种情况发生时，投标保证金（如有）将不予退还；

- （1）投标人在招标文件中规定的投标有效期内撤销投标文件的；
- （2）中标人无正当理由放弃中标及中标人无正当理由未能在规定期限内签订合同的；
- （3）以他人名义投标或者以其他方式弄虚作假，骗取中标的；
- （4）投标人在投标文件中提供虚假材料的；
- （5）在禁止参加政府采购活动的处罚有效期内，仍参加政府采购活动的；
- （6）以不正当手段诋毁、排挤其他供应商的；
- （7）因本项目政府采购过程中的违法行为，受到行政处罚的；
- （8）与采购人、其他供应商或者采购代理机构恶意串通的；
- （9）无故不参与开标会的；
- （10）法律、法规、规章及本招标文件中规定的其他没收投标保证金的情形。

（七）电子保函

采用电子保函提交的，请于项目开标时间三天之前申请保函。具体操作方式见

全国公共资源交易平台（贵州省·铜仁市）网站首页——办事指南——政府采购——常见问题解答——《投标电子保函申请操作步骤》。

第二章 用户需求

实施范围和内容

(一) 实施范围

石阡县河西区域环卫作业面积约 88.76 万平方米范围内的清扫保洁及垃圾收运工作，区域内 1 座垃圾中转站及 14 座公厕的运营维护，河西区域及大沙坝乡、龙塘镇、龙井乡、聚凤乡、白沙镇、国荣乡、甘溪乡、本庄镇、河坝镇、中坝街道办事处约 50 吨/日生活垃圾转运工作及区域内 10 座垃圾中转站的运营与维护，具体范围详见下表，确定承包人后，以实测面积为准。

石阡县河西区域环卫作业实施范围统计表

片区	名称	面积 (m ²)
河西	城北高速匝道至荆竹大道	126,153.38
	荆竹大桥至溪口岔路口	237,038.61
	大关酒厂红绿灯至高速石阡站	25,907.92
	溪口岔路口至城南收费站	14,057.09
	西二环	102,381.00
	佛顶山大道至西外环边接线	30,178.00
	文笔路	8,668.00
	鲜花新区	18,514.00
	碧波水岸	17,185.00
	北塔大桥至龙低坝河滨步道	38,974.00
	北塔(公园)	5,651.00
	中坝快速通道(五方国际)	163,130.00
	中坝河堤	14,721.61

	中坝街道	22,627.00
	荆竹大桥	3,572.00
	平贯大桥（连接 203 省道）	20,130.00
	北塔大桥	3,773.00
	泉都大桥	5,545.00
	温泉大桥	4,974.00
	劝农亭大桥	10,268.00
	万安大桥	6,673.00
	梁家嘴（公园）	7,463.00
	公厕（6 个蹲位以下，含 6 个）	2 座
	公厕（6 个蹲位以上）	12 座
	大沙坝乡、龙塘镇、龙井乡、聚凤乡、白沙镇、国荣乡、甘溪乡、本庄镇、河坝镇、中坝街道办事处（农村生活垃圾清运）	50 吨/日（保底 35 吨/日）

注：1、投标单位的投标报价按总价和单价进行报价，无论总价及单价均包含本项目运营期间所产生的所有费用。服务费以单价和实际发生的量进行计算。投标单位的报价中单价不得超过甲方给定的单价，否则作废标处理。

2、最高投标限价：投标总价每年 20000000 元；承包区域保洁服务综合价 13.5 元/平方米；乡镇生活垃圾转运到县桐木湾生活垃圾填埋场综合价 360 元/吨，每日保底量 35 吨（若生活垃圾收运量低于 35 吨/日，则按 35 吨计算服务费，超出 35 吨/日则按实际生活垃圾收运量计算）；公厕（6 个蹲位以下，含 6 个）每座 60000.00 元，公厕（6 个蹲位以上）每座 80000.00 元。

3、城区清扫保洁和乡镇生活垃圾转运服务费合同期内以第一年中服务费为基数按每年 2% 进行递增（投标报价时不需要计算）。

（二）清扫保洁内容

所承包区域内各小区生活区域、主次干道、人行道、背街小巷、开放式小区、公园、广场、公厕保洁、河道河堤、绿化带保洁、道牙冲洗、洒水降尘、路牌、果皮箱、垃圾箱、垃圾斗、道路生态隔离花箱、道路隔离栏清洗、野广告清理等工作。包含将城区保洁服务区域内产生的生活垃圾转运至生活垃圾填埋场或县内垃圾焚烧

厂，不含辖区内集贸市场、中坝御汤生、温泉度假酒店等大型商业服务场所和收费景区，服务范围以实测面积为准。

（三）垃圾转运内容

大沙坝乡、龙塘镇、龙井乡、聚凤乡、白沙镇、国荣乡、甘溪乡、本庄镇、河坝镇、中坝街道办事处生活垃圾转运及垃圾中转站营运与维护。

项目运营

（一）运营模式

由承包方在当地成立项目公司运营，接收原单位所有员工，并根据实际需求在当地招聘新人员，管理人员由中标作业单位指派专业人员担任。

（二）服务期限

服务期 3 年。

（三）服务费支付方式

本项目经费列入本地财务预算，保障资金的及时到位及拨付，一月一结算，按月支付，营造良性循环的服务机制。

服务要求

（一）进场交接

1、同意全员接收现有一线环卫员工，按人随路转岗位不变的接收原则，并根据《劳动法》与每位员工签订劳动合同，承诺一年内不得无故辞退现有员工。

（二）原有人员设备及设施处置

1. 所有环卫工人（含甲方划转人员共 134 人）福利待遇：承包商须给所有环卫工作人员按国家规定要求缴纳保险福利(含住房公积金)，待遇不得低于现有水平

或国家最低标准（如两者冲突取最高待遇），所产生的费用全由承包商承担，业主方不再承担任何补贴费用。

2. 原有政府环卫设备，按项目运营实际需要进行租赁，由双方共同请第三方评估公司对移交承包方设备进行评估后，由中标单位租赁。

3. 政府现有的环卫停车场、环卫休息亭、环卫取水点、垃圾中转站、县城内原已建成的公厕及所有垃圾收集容器在项目实施期间免费移交给承包方使用、管理，在此过程中产生的维修、维护费用由承包方承担。

(三) 城区环卫作业车辆要求

城区环卫作业车辆在项目运营期内满足清扫清运及降尘要求，项目运营期间，环卫设备不得低于清扫车 2 台、护栏清洗车 1 台、高压冲洗车 1 台、压缩车 8 吨 2 台、5 吨 1 台、洒水车 5 吨 1 台、洒水车 3 吨 1 台、人行道冲洗车 4 台、小钩臂车 4 台、大钩臂车 1 台、农用车 1 台、电动快速保洁车 24 台、环卫督察车 2 台，如因环卫作业实际需要可向业主方申请变更。

政府移交环卫设备清单

序号	名称	数量	备注
1	清扫车	2 台	
2	护栏清洗车	1 台	
3	高压冲洗车	1 台	
4	压缩车 8 吨	2 台	
5	小钩臂车	4 台	
6	大钩臂车	1 台	
7	农用车	1 台	

承包方需新增环卫设备清单

序号	名称	数量	备注
1	环卫督察车	2 台	
2	压缩车 5 吨	1 台	
3	人行道冲洗车	4 台	
4	洒水车 3 吨	1 台	
5	洒水车 5 吨	1 台	
6	电动快速保洁车	24 台	

环卫作业要求与质量标准

（一）道路清扫保洁质量要求

①主次干道和背街小巷（含人行天桥）、人行道、路面、边沟、树池、绿化带等整洁干净，路面见本色；“墙到墙”之间应无积存垃圾、人畜粪便、砖头、石头、树叶、树枝和废弃物等；“墙到墙”之间所有构筑物和构件可视范围内应无乱张贴和乱涂写等；路段上的砖头瓦块、垃圾堆、滴洒漏污物等应及时组织清理。路沿石边、行道树及人行道树池杂草应及时清理；垃圾要倒入指定收集地点，不准随意倾倒，不得任意焚烧。道路上的行道树根据主管部门的要求，定期进行冲洗降尘。辖区清扫保洁范围内与小区物业和行政企事业单位等有交叉的地方，无主生活垃圾等，服务单位必须清扫保洁、收集清运，自行解决和处理。

②重点区域道路必须全部机扫，主干道每天不低于1次，次干道每3天不低于1次，且夏天根据天气状况适时增加洒水频率。

③主次道路或人行道路面冲洗每周不少于2次，最低气温为2℃以下时暂停冲洗作业。

④主次干道达到路面见本色，雨后路面清凉、无淤泥、无明显石屑污物，路牙石整洁（形成淤泥积存时，在雨后4小时内清除完毕）。

⑤其它清扫保洁质量要求清扫作业时严格按照规定使用清扫保

洁工具和设备，清扫工具、设备存放在隐蔽位置，不得影响市容。路段若遇突发情况，服务单位应设置路障安全警示标志，必须在半小时内组织人员进行清扫、清理、清运。

（二）公厕管理维护质量要求

（1）公共厕所作业标准

1、所有公厕内照明和通风良好，无明显臭味。

2、公厕内墙面、天花板、门窗和隔离板无积灰、污迹、蛛网，无乱涂、乱画，墙面光洁，公厕外墙面整洁。

3、公厕内地面光洁，无积水。

4、蹲位整洁，大便槽两侧应无粪便污物，槽内无积粪，洁净见底。

5、小便槽（斗）无水锈、尿垢、垃圾，基本无臭，沟眼、管道保持畅通。

6、公厕内照明灯具、洗手器具、镜子、挂衣钩、冲水设备无积灰、污物。

7、公厕外环境整洁，无乱堆杂物。公厕四周 5~10m 范围内，应无垃圾、粪便、污水等污物。

8、定期喷洒灭蚊蝇药物，有效控制蝇蛆孳生，公共厕所内基本无蚊蝇等昆虫。

（2）公厕设施的维护标准

1、公共厕所的通风、冲水、洗手、照明、除臭等设施及门板、便器完好，正常提供使用。

2、公共厕所的内外墙、天花板保持完好，无剥落，地面无破损。

3、公厕管理间不得改变使用功能。

4、公厕标识牌整洁、规范，设置明显。

（3）公厕文明服务要求

1、按《城市公共厕所设计标准》设置导向标志牌。管理守则、卫生质量标准和投诉电话悬挂于墙上醒目位置，便于市民监督。

2、公共厕所管理人员应保持衣冠整齐，有明显所属单位标志；文明作业、礼貌服务。

3、保洁工具使用完毕应整齐存放在不显眼的位置或存放在工具房（箱内，不得将保洁工具放在便器、洗手盆或楼梯。

4、管理人员工作室、工作台保持整洁美观，不得有人员居住。

5、不得占用或妨碍残疾人公共厕所的正常使用。

（三）城乡垃圾转运质量要求

1、清运车辆专人专车，车况保持良好，收运人员要着装、持证上岗。

2、清运人员要按照划定的责任区每天收集清运垃圾，随有随收，不遗漏。

3、定时对垃圾桶进行擦洗，及时更换破损垃圾桶，旧垃圾桶及时刷新，确保干净整洁。

4、垃圾桶周边无散落垃圾，确保垃圾桶存放处无油污污渍。

- 5、垃圾收集做到车容整洁，车走地净，车体外无污物、灰垢，标识清晰。
- 6、垃圾密闭运输，无撒、漏、抛现象。
- 7、垃圾必须按规定运输至指定消纳场所，不得随意倾倒。
- 8、改建现有垃圾中转站，采用连体箱模式，提高垃圾转运效率及运营成本。

（四）城乡垃圾中转站管理质量要求

- 1、垃圾中转站清运工作实行定人、定岗专人管理负责制。
- 2、垃圾中转站垃圾，做到日产日清按时将垃圾转运至政府指定的垃圾处理终端。
- 3、及时清理地面，确保地面干净无果皮纸屑、无污水四、及时清洁垃圾中转站内墙面、天花板，应无积灰、污迹、蛛网、无乱涂乱画、墙面光洁、外墙面整洁。
- 4、垃圾中转站工作人员要认真做好交接班，并在规定时间到岗，不得迟到早退、脱岗。
- 5、认真做好除“四害”防污染工作，每两天应对垃圾中转站进行消毒工作，不少于一次防虫害。
- 6、爱护垃圾中转站设施，如检查中发现设施损坏，要负责赔偿。
- 7、保持垃圾中转站周围环境卫生干净、整洁。
- 8、负责记录垃圾的出站数量。

（五）智慧环卫管理技术要求

- 1、为提高环卫工作的管理效率，降低运行成本，促进垃圾收运工作的规范化运作，实现清扫保洁及垃圾收运过程的实时监控，本项目要求配套智慧环卫管理系统。
- 2、依托物联网、移动互联网及大数据技术，对环卫管理所涉及到的人、车、物、事进行全过程实时管理，合理设计规划垃圾收转运管理模式，提升收转运作业质量，降低运营成本；对车辆运行路线、油耗、收集点垃圾量、作业质量等进行大数据回传，逐步完善运营管理系统；运用流媒体技术，对垃圾中转站、垃圾回收站等场所进行监控采集，实现垃圾管理及运营的品质监控。

商务要求

- 1、服务时间：三年；
- 2、服务地点：采购人指定地点。

附件 1：石阡县环卫清扫保洁服务外包工作考核管理方案

为深入推进环境卫生长效管理，建立与奖惩制度相配套的激励机制，提高环卫工作绩效，努力打造卫生干净、秩序良好的城市环境，结合我局与宜洁公司环卫清扫保洁服务外包的要求，特制定本考核管理方案。

一、考核目标

通过实行日常化检查，专项例行检查，社会监督评价的绩效考评机制，考核采取日常考核、季度阶段性考核和年终考核相结合的办法，逐项对照评分，同时实行明查与暗查相结合、随机检查与跟踪热点相结合、专业考核与社会综合评价相结合、内部通报与媒体曝光相结合的方法，不断创新环境卫生管理考核机制，努力增强考核工作的公正性、及时性和有效性，实现城区一级管理道路和区域的严管，二级管理道路和区域规范的管理目标，确保城区环境卫生时常干净整洁。

二、考核原则

- 1、考核以客观事实为依据，保持公开、公平、公正。
- 2、考核结果及时兑现。
- 3、严格考核，明确责任，对管理责任不落实、问题突出的责任人提出责任追究的建议和意见。

三、考核组织：成立综合考评领导小组，由县综合行政执法局负责组织实施，县综合行政执法局环卫处负责落实。

四、考核对象

五、考核内容

(一)时间要求：按合同约定执行。

(二)作业内容

1、道路清扫保洁(包括作业区域内道路、人行道、道牙清扫清洗保洁及作业区域内护栏、座椅、果皮箱、垃圾箱等市政设施的清洗保洁,清除绿化带内杂物、垃圾拾捡及作业范围的垃圾收集清运);

2、机动车道路沿石及道路洒水降尘、市政设施冲洗、清洗及除尘;人行道地砖及非机动车道路沿石清洗除污;

3、垃圾容器清掏清洁(包括作业区域内的水篦子、下水通道清理疏通,确保排水畅通无堵塞);疏通,确保排水畅通无堵塞);

4、环卫设施完好等情况(包括对损坏环卫设施的行为进行举报和劝阻,对已损坏的环卫设施进行取证上报);

5、垃圾中转清运(包括作业区域内单位庭院、学校、医院、小区住宅楼、临街门面、背街小巷等的生活垃圾进行收集清运);

6、小广告清理(包括及时清除沿街房屋3楼以下,2.5米以下灯杆、果皮箱、护栏及沿街的城市牛皮癣)

7、举报和媒体曝光(包括协助环卫管理部门对发生违反市容环境卫生行为的个人和单位进行举报及协助行政执法部门的取证上报)

8、市场化运营企业执行地方相关政策情况(包括做好相关“卫生城市创建”和“多彩贵州文明行动”开展以及重大活动、重要节假日等市容环境卫生保障工作;

9、发生突发事件时应急清扫及环境卫生善后处理工作。

六、考核方法

1、日常检查考核,领导小组办公室定时、不定时对城区主次干道环境卫生秩序情况进行检查,由检查人员做好书面及图像记录,并按照考核评分标准进行评分,纳入每周和月度考核成绩,城区一级道路每两天检查考核覆盖率100%,城区级道路每周检查考核覆盖率100%。

2、专项例行检查考核结合日常检查情况，每两日组织一次环境卫生秩序的全面检查，对发现的问题进行重点整治，对死角、死面进行重点监管。

3、社会监督评价，对上级批示、媒体曝光、人大、政协建议意见、市民投诉的卫生秩序进行检查考核。

七、考核计评方法

检查考核满分为 100 分。考评等级分为优(90-100 分)、良(80-89 分)、中(70-79 分)差(70 分以下)。

(一)日常检查考核满分 100 分，得分由检查小组现场检查后，依据评分标准进行评分，每次被抽检道路得分总和除以被检道路数为检查考核得分。

(二)月检查考核满分 100 分，由日常检查考核得分平均值与专项例检查平均值、社会监督评价平均值相加的总和除以 3，得出当月检查考核实际得分。

(三)季度检查考核满分 100 分，得分为该季度 3 个月考核总分的平均值。

(四)年度检查考核满分 100 分，得分为本年度 4 个季度考核总分的平均值。 八、考评结果运用(以 100 分为基数)

(一)对每月考核为优秀的，当月奖励 5000 元，若连续 3 个月都为优秀，另外奖励 6000 元。

(二)对每月考核为良的，不奖不惩。

(三)对每月考核为中的，每扣减 1 分，同时扣减 1000 元。

(四)对每月考核为差的每扣减 1 分，同时扣减 2000 元。

(五)、连续三个月考核成绩在 70 分以下的、全年有 4 个月 70 分以下的，甲方无条件解除承包合同。

九、说明

(1)本方案将根据具体情况，在今后工作中不断加以完善和充实。

(2) 本方案由住房和城乡建设局负责解释。

(3) 本方案自发布行文起施。

环卫作业管理考核标准

项目	考核标准		分值	扣分规定
内部 规范 管理 10分	1	建立环卫管理的各项规章制度，完善各类台帐资料：道路保洁台帐、内部巡查考核台帐、公厕管理台帐、车辆、设（施）备台帐、安全检查台帐、来电来访投诉台帐和上级来文登记台帐。	3	规章制度及台帐资料建立不完善扣0.5分；内容记录不完整扣0.2分。
	2	按照要求，严格上报各类统计数据、文件资料。	1	上报数据要严格把关，存在数据错误的每次扣0.2分。
	3	制定各类突发事件相应的应急预案。	1	应急预案未制定的扣1分，制定不完善的每处扣0.5分。
	4	建立各项安全生产制度，经常进行安全生产教育，安全措施到位。	2	一般性事故每次扣0.5分，发生重大责任事故扣1分。
	5	①各辖区作业范围内无有效投诉或媒体曝光；②在规定期限内及时处理群众和媒体反映的意见，做到件件有记录，事事有回复，投诉处理率达100%；③整改通知书要及时回复，发现问题应及时整改到位。（规定期限：办结类投诉3-5天回复，咨询类投诉2天内回复。）	3	作业范围内发生投诉或媒体曝光等未及时整改或处理的每次扣1分（情节严重的扣3分）。
环卫 作业 质量 30分	一、主次干道保洁（12分）			
	1	①严格遵守道路清扫保洁作业时间，其中主次道路一日一普扫，工作时间守岗捡拾；②应按照额定标准的时间、人数及路线进行集中普扫作业及守岗捡拾③城乡结合部、交界路段相互交叉保洁，其中一级道路应各延伸5米。	3	不符合清扫保洁作业频次和守岗要求的扣0.5分；交界路段未相互交叉保洁扣0.2分；主次道路第一遍清扫作业未于每日7:00前

				结束扣 0.5 分。
2	①建立快速保洁队伍，严格遵守快速保洁作业规程，城区主次干道实行快速保洁；②合理安排人员，提高快保作业效率，加强队伍管理，确保快保队伍稳定；③快速保洁人员在规定的路段内巡回保洁，发现垃圾污染源需在半小时内完成清理。	3	不符合①项要求的扣 1 分，不符合②、③项要求的每项扣 0.5 分。	
3	①主次道路或人行道路面冲洗每周不少于 2 次，作业时间为每日 22:00 到次日 4:30 进行，最低气温为 2℃以下时暂停冲洗作业。②定期进行冲洗降尘，且夏天根据天气状况适时增加洒水频率。	3	未按标准冲洗每次扣 0.5 分，未实行冲洗作业扣 2 分。	
4	①主次干道达到路面见本色，雨后路面清凉、无淤泥、无明显石屑污物，路牙石整洁（形成淤泥积存时，在雨后 4 小时内清除完毕）；②实行捆绑式作业，发挥全域全时作业优势，对责任区的各类小广告进行清理，对沿路背街小巷进行延伸清扫。	3	主次干道未达到要求的扣 0.5 分；行车道、人行道、背街小巷、小广告清理和绿化带未同步保洁扣 0.2 分。	
二、背街小巷保洁（8 分）				
1	①支路街巷应达到“一净五无”作业标准；②支路街巷一日一次普扫，路面冲洗每周不少于 2 次，当路面污染较为严重时，应立即组织清洗并清除污迹；③早普扫 6:30-8:00，午间普扫 12:30-14:30。（“一净五无”即：路面净，无垃圾、无污水、无沙土、无烟头、无果皮纸屑。）	3	清扫保洁作业质量不达标每处扣 0.2 分；普扫冲洗频次不符合要求的扣 0.5 分，其中，遇路面污染严重未及时清洗清除扣 0.5 分，支路街巷第一遍清扫作业未于每日 7:00 前结束扣 0.5 分。	
2	①公共区域实行按道路等级标准进行保洁，无零星垃圾、杂物堆放，无果皮、纸屑、烟蒂，无积灰泥、污水、污物，无卫生死角，地面干净，窞井盖沟眼畅通干净。②开放式小区小扫要落实专人，环卫所对社区环卫工作进行定期	3	公共区域、开放式小区地面不整洁、有卫生死角、社区环境卫生差扣 0.2 分。	

		监督，提高社区环境卫生质量；③区界和街道辖区结合部环境卫生：基本做到整洁、无垃圾杂物。		
	3	①下雨天应清扫路沟边、护栏下泥沙，保持雨水口通畅；②降雪天气应及时组织铲雪作业，道路融雪后，路面煤渣、灰沙及其它废弃物应及时清扫干净；③落叶季节加大道路清扫车的清扫频次，减少落叶停留路面时间。	2	不符合①、②项要求扣 0.5 分，落叶季节工人不在岗或道路清扫车不运行的扣 0.2 分。
三、作业规范要求（10 分）				
	1	①作业时必须规范穿着统一的环卫工作服，文明作业；②保洁人员应严格遵守交通规则，保洁工具应保持整洁。	2	作业时未规范穿着统一的环卫工作服，不文明作业扣 0.1 分；保洁人员未严格遵守交通规则，保洁工具不整洁扣 0.2 分。
	2	①环卫工人作业时间不得离岗，不得拾荒，不得聚众聊天；②清扫道路须推扫，不得漏扫、扬扫，控制扬尘，避免妨碍路人。	4	每发现一项不符合要求扣 0.2 分。
	3	①路面清扫的垃圾，必须及时清理；②垃圾不得焚烧，不得将垃圾尘土扫入窞井、绿地、河道、道路红线外待建工地。	4	路面清扫的垃圾未及时清理扣 0.2 分；垃圾焚烧或者扫入路边雨水口、绿地等处的扣 0.5 分。
一、公共设施管理（5 分）				
公共 设施 及环 卫设 施管 理 10	1	长廊护栏、座椅应整洁，并定期清洗，无明显灰尘污物。	2	护栏、座椅等设施有明显污迹及积灰每处扣 0.2 分，每周未擦洗扣 1 分。
	2	主次干道人行道路牌、花箱、道路隔离栏清洗等擦洗干净，无明显污迹，无	3	护栏有明显污迹及积灰每处扣

分		明显积灰，每周擦洗应不少于1次。		0.2分，每周未擦洗扣1分。
	二、环卫设施管理（5分）			
	1	①加强车辆的日常维护保养工作，车辆安全消防设施完好有效；②车辆标志清晰，干净整洁，按规定编制车辆号码；③环卫车辆车身完好，车况良好；④环卫作业车辆做到一日一清洗，保持车容车貌的整洁，车体无污物、灰垢。	2	不符合①、②、③、④项要求扣0.2分。
	2	主次干道人行道护栏、花箱、路牌等清洗干净，无明显污迹，无明显积灰，每周擦洗应不少于1次。	1	护栏有明显污迹及积灰每处扣0.2分，每周未擦洗扣0.5分。
3	①对果皮箱每日两次清掏，一次擦拭，主要干线、商业街做到随脏随擦，随满随清掏；②果皮箱及周围地面无污垢痰迹、无积尘积水、无垃圾杂物、无乱贴乱画，箱体外部干净。	2	果皮箱内垃圾未及时清掏扣0.2分；果皮箱外观及周边不整洁扣0.3分。	
公共厕所维护和管理10分	一、周边环境管理（5分）			
	1	①公厕化粪池、贮粪池密闭性能良好，无渗漏，臭气不外溢；②粪污水应排入市政污水管网或经吸粪车转运至粪便处理场所处置，化粪池每半年清理、疏通不少于1次，若发生满溢问题应在第一时间予以解决；③公厕周边环境整洁有序，无垃圾粪便，无污水蝇蛆，无杂草渣土，无乱堆乱挂，无卫生死角；④门外台阶、无障碍坡道、扶手应保持平整完好、干净整洁，无垃圾、粪迹、杂物、吊挂，不得有障碍物。	5	不符合①、②、③、④项要求的每项扣0.2分。
	二、公厕内部管理（5分）			

	1	<p>①公厕须按照规定的时间开放，文明服务，在保洁时段内落实专人管理，保洁员须穿工作服、挂牌上岗，不许有收费或变相收费现象；②公开公厕等级、服务时间、管理标准、保洁员工号、服务管理单位和投诉监督电话；③公厕标牌、男女标识、无障碍标志等厕所各类标牌标识设置规范醒目，无破损、残缺、歪斜等现象；④公厕管理间不应挪作他用，室内保持整洁，工具放置有序，不得饲养宠物，无障碍专用间卫生洁具及辅助设施完好；⑤公厕开放时间内用水、用电系统应正常启用，做好安全用水、用电，严禁私拉、外接电线、水管，公厕夜间照明应正常使用；⑥公厕给水和排污管道完好，保持畅通，水箱闸阀严密，无破损和滴漏，镜子、洗手池台面及水池、大小便器、水龙头、拖把池无缺失和破损。</p>	2	<p>不符合①、②、③、④、⑤、⑥项要求的每项扣 0.2 分。</p>
	2	<p>①公厕内照明和通风良好，除臭、通风设备运行良好，无污迹，一、二类公厕无臭味，三类公厕无明显臭味；②大便厕位内地面、大便器清洁，大便槽两侧无粪便污垢、槽内无积粪、无堵塞、洁净见底；③小便器（槽）清洁无水锈、尿垢、垃圾，无明显臭味；沟眼、管道保持畅通；④地面平整洁净，无积水，无纸屑、烟头、痰迹和杂物；⑤墙面平滑洁净，公厕内外墙面、天花板、隔板应无渗漏破损，无积尘、污迹和蛛网，无广告涂鸦，墙面光洁；⑥门窗完好洁净，门面把手干净无污迹和吊挂杂物，门缝及闭门器无积灰、锈蚀，窗玻璃干净明亮，窗台、窗框、窗纱、排风扇等处无垃圾杂物，无蛛网积灰；⑦蚊蝇孳生季节喷洒灭蝇除臭药剂，每日不少于 3 次。</p>	2	<p>不符合①、②、③、④、⑤、⑥、⑦项要求的每项扣 0.2 分。</p>
	3	<p>①公厕投诉问题应在规定的期限内处理整改；②市级以上检查不失责任分。</p>	1	<p>公厕投诉问题不能在限期内整改的扣 0.2 分，不符合②项要求的每项扣 1 分。</p>
<p>垃圾</p>	<p>一、垃圾收集（8 分）</p>			

收集 运输 20分	1	①垃圾收集容器摆放科学合理整齐，垃圾收集容器外观完好、外表干净、周边无散落垃圾；②设置专业清洗队伍，配备高压清洗车，巡回清洗作业；③遇垃圾桶残破、渗漏、严重变形等无法修补，装载压缩车无法自动装载等情况，要及时报请更新。	4	不符合①、③项要求扣0.2分；未设置清洗队伍扣5分。
	2	①垃圾产量少的区域可一次收集完成，时间为每日早5:00时至8:00时，垃圾产量较大的可分两次收集，第二次时间为下午13:00时至16:00时，乡镇垃圾收运时间可视实际情况进行调整，但需保证生活垃圾的及时收运；②应合理安排装运时间，尽量避开上下班高峰期，减少噪音扰民。	4	生活垃圾堆积且超过24小时未及时处理的每处扣0.2分，生活垃圾堆积未及时处理且造成严重影响的每处扣0.5分；因垃圾收运安排不合理造成居民投诉的，每次扣0.5分。
二、垃圾运输（8分）				
	1	①垃圾收集运输全程密闭化，非密闭车辆应覆盖网罩，无抛洒渗漏的现象；②垃圾装运量应以车辆的额定载重和有效容积为限，不得超重、超高运输；③装卸垃圾应符合作业要求，不得乱倒乱卸乱抛垃圾；④收集后的垃圾必须运至指定中转站，不得乱倒乱放、自行填埋或焚烧。	6	不符合①、②项要求扣0.2分；不符合③、④项要求扣0.5分。
	2	垃圾运输车辆驾驶员应严格遵守交通规则，文明作业，不得随意侵占道路，作业时应减慢车速，安全行驶。	2	不符合要求每辆车扣0.2分。
三、成果考核（4分）				
	1	①考核区内不得出现杂物、建渣、烂家具乱堆乱放现象；②果皮箱、垃圾桶整洁卫生、不满溢。	4	不符合①、②项要求扣0.2分。

垃圾 中转 站维 护和 管理 10分	1	①垃圾中转站运行良好、内外卫生整洁、无积压、无拒收垃圾；②生活垃圾压缩、转运要按要求及时执行。	3	不符合①、②项要求的每项扣0.5分。
	2	①垃圾中转站各项制度牌整齐，经培训持证上岗；②设施齐全，设备完好；③每日做好冲洗、保洁、消杀工作，每周进行一次卫生大扫除；④垃圾中转站管理员、操作工应在垃圾出站前应做好清洁箱体；⑤不滴漏污水，不飘洒垃圾；⑥在垃圾收集、压缩过程中，执行封闭式作业，并启动除臭系统，确保站内的空气清新；⑦保洁及时，卫生良好。	5	不符合①、②、③、④、⑤、⑥、⑦项要求的每项扣0.2分。
	3	建立垃圾中转站管理的各项规章制度，完善垃圾收运及安全管理登记台帐。	2	规章制度及台帐资料建立不完善每项扣1分；内容记录不完整每项扣0.5分。
安全 生产 管理 10分	1	①每月至少开展1次安全知识、安全管理、学习培训活动；②建立健全安全生产管理各项制度，落实安全生产责任制；③对转运站、公厕等、休息点等张贴生产安全规则制度；路面作业人员必须统一穿着带反光标志和中标人公司标志的工作服；④落实安全用电措施，不得乱拉、乱挂、乱接电线。	10	未开展安全知识培训扣0.5分，未张贴安全生产制度没处扣0.1分。不符合③、④项要求的每项扣0.2分。
考核 赋分 办法	1	①考核主体：石阡县住房和城乡建设局；②考核对象：社会资本方项目运营公司。		
	2	赋分方式：依据项目扣分标准，同一问题点在合理整改时间内不重复扣分，由石阡县住房和城乡建设局考核组汇总不定期督察及月检查发现的问题进行赋分并计算当月考核得分（月考核成绩=100-平时督查扣分-月检查扣分）。		

第三章 政府采购合同（参考文本）

合同号：

甲方(采购人)：

签定地点：

乙方(中标人)：

签定日期： 年 月 日

根据甲方委托(招标代理机构)对_____进行招标采购（招标编号：_____）的招标结果，乙方为中标人，现依照招标文件、（中标人）投标文件及有关法律、法规、规章规定的内容，双方达成如下协议：

1、合同标的和合同价格

服务名称	数量	单价	总价	服务期

2、服务方式和服务地点

2.1 服务方式：_____

2.2 服务地点：_____

3、服务内容清单

3.1 服务清单：包括地点、面积的名称及数量。（采购人有特别要求的，应作具体约定。）

4、付款方式与条件

4.1 付款

全部货物交货并经验收合格后，甲方凭收讫货物的验收凭证和货物验收合格文件等材料以_____方式向乙方一次性支付_____%的货物价款。（若乙方有支付履

约保证金的，可在支付货款时予以扣除。)

现场交货条件下，乙方要求付款应提交下列单证和文件。

- a. 金额为有关合同货物价格_____%的正式发票。
- b. 制造厂家出具的货物质量合格证书。
- c. 甲方已收讫货物的验收凭证。
- d. 甲方签发的验收合格文件。

4.2 分期支付货款的，余下的货款应于_____（时间）支付。

5、质量要求和技术标准

质量条款可细分为产品质量、包装质量、技术资料质量等内容。

（质量要求和技术标准应按招标文件要求填列。）

6、安装调试、技术服务、人员培训及技术资料

（安装调试、技术服务、人员培训及技术资料应按招标文件要求填列。）

7、验收

（货物验收标准和方法应按招标文件要求填列。）验收结果经双方确认后，双方代表必须按规定的验收交接单上的项目对照本合同填好验收结果并签名盖章。

验收可细分为到货时的外在质量的验收，投产前的质量验收，大型设备可能还存在更多的验收步骤和验收方式，采购人可在招标文件中细化规定。

8、质量保证

各合同包货物质保期要求均为货物经最终验收合格后 _____个月，在质量保证期内设备运行发生故障时，乙方在接到甲方故障通知后____小时内应委派专业技术人员到现场免费提供咨询、维修和更换零部件等服务，并及时填写维修报告（包括故障原因、处理情况及甲方意见等）报甲方备案，若____小时内无法排除故障，则应先提供同档次备用机供甲方使用。其中发生一切费用由乙方承担。质量保证

期内乙方有责任对设备进行不定期的巡查检修。投标人视自身能力在投标文件中提供更优、更合理的维修服务承诺。

9、知识产权：

乙方须保障甲方在使用该货物或其任何一部分时不受到第三方关于侵犯专利权、商标权或工业设计权等知识产权的指控。如果任何第三方提出侵权指控与甲方无关，乙方须与第三方交涉并承担可能发生的责任与一切费用。如甲方因此而遭致损失的，乙方应赔偿该损失。

10、违约责任

10.1 未按期交货的违约责任：_____

11、违约终止合同

11.1 在补救违约而采取的任何其他措施未能实现的情况下，即在甲方发出的违约通知后 30 天内（或经甲方书面确认的更长时间内）仍未纠正其下述任何一种违约行为，甲方有权向乙方发出书面违约通知，甲方终止本合同：

11.1.1 如果乙方未能在合同规定的期限内或双方另行确定的延期交货时间内交付合同约定的货物。

11.1.2 乙方未能履行合同项下的任何其他义务。

12、不可抗力

因不可抗力造成违约的，遭受不可抗力一方应及时向对方通报不能履行或不能完全履行的理由，并在随后取得有关主管机关证明后的 15 日内向另一方提供不可抗力发生以及持续期间的充分证据。基于以上行为，允许遭受不可抗力一方延期履行、部分履行或者不履行合同，并根据情况可部分或全部免于承担违约责任。

本合同中的不可抗力指不能预见、不能避免并不能克服的客观情况。包括但不限于：自然灾害如地震、台风、洪水、火灾；政府行为、法律规定或其适用的变化或者其他任何无法预见、避免或者控制的事件。

13、合同纠纷处理方式：因本合同或与本合同有关的一切事项发生争议，由双方友好协商解决。协商不成的，任何一方均可选择以下任一方式解决：

() 向 _____ (甲方所在地) 仲裁委员会申请仲裁;

() 向有管辖权的人民法院提起诉讼。

14、其他约定

14.1 本采购项目的招标文件、中标人的投标文件以及相关的澄清确认函(如果有的话)均为本合同不可分割的一部分,与本合同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14.2 本合同未尽事宜,双方另行补充。

14.3 本合同一式四份,经双方授权代表签字并加盖公章后生效。甲方二份、乙方一份,招标代理机构和政府采购主管部门各备案一份,具有同等效力。

14.4 乙方应当自合同签订之日起2个工作日内,将合同在贵州省政府采购网上公告,但合同中涉及国家秘密、商业秘密的内容除外。

甲 方:

乙 方:

单位地址:

单位地址:

法定代表人:

法定代表人:

委托代理人:

委托代理人:

电 话:

电 话:

开户银行:

开户银行:

账 号:

账 号:

提示:具体合同相关内容、条款,甲乙双方在合同签订时协商

第四章 开标、评标和定标

一、开标

(一)交易中心按招标公告规定的时间进行开标，投标人在投标截止时间后一个小时内进行投标文件解密。

(二)解密时间截止后，交易中心电子开标系统自动提取所有投标文件，获取投标保证金交纳情况(如有)，投标文件提交及解密情况。

(三)电子开标系统自动记录投标保证金交纳情况(如有)，投标文件提交及解密情况。因投标人原因造成投标文件未提交成功的、未解密的、无法导入电子开标系统的，投标保证金未交纳的(需交纳投标保证金项目)，作无效投标处理。

(四)交易中心将投标人解密后的投标人名称、投标价格、提交情况、投标保证金(电子保函)交纳情况(如有)和解密情况进行公布，并通过交易中心开标室大屏幕将《开标记录表》公开发布。

二、评标委员会

(一)本次招标依法组建评标委员会。评标委员会由采购人的代表和从贵州省综合评标专家库随机抽取的专家组成，如采购人不派代表评审，则评标委员会全部由专家组成。评标委员会将本着公平、公正、科学、择优的原则，严格按照法律法规和招标文件设定的程序和规则推荐评审结果，任何单位和个人不得非法干预或者影响评标过程和结果。

(二)评标委员会成员发现本人与参加采购活动的供应商有利害关系之一的，应当主动提出回避。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发现评标委员会成员与参加采购活动的

供应商利害关系之一的，应当要求其回避：

1. 参加采购活动前三年内, 与供应商存在劳动关系, 或者担任过供应商的董事、监事, 或者是供应商的控股股东或实际控制人;
2. 与供应商的法定代表人或者负责人有夫妻、直系血亲、三代以内旁系血亲或者近姻亲关系;
3. 任职单位与采购人或参加该采购项目供应商存在行政隶属关系;
4. 曾经参加过该采购项目的进口产品或采购文件、采购需求、采购方式的论证和咨询服务工作;
5. 是参加该采购项目供应商的上级主管部门、控股或参股单位的工作人员, 或与该供应商存在其他经济利益关系;
6. 评标委员会成员之间具有配偶、近亲属关系;
7. 法律、法规、规章规定应当回避以及其他可能影响政府采购活动公平、公正进行的关系

(三) 评标委员会判断投标文件的有效性、合格性和响应情况, 仅依据投标人所提交一切文件的真实表述, 不受与本项目无直接关联的外部信息、传言而影响自身的专业判断。

(四) 评标委员会各成员应当独立对每个投标人的投标文件进行评价, 并对评价意见承担个人责任。评标委员会成员对需要共同认定的事项存在争议的, 应当按照少数服从多数的原则作出结论。持不同意见的评标委员会成员应当在评标报告上签署不同意见及理由, 否则视为同意评标报告。

三、评标方法

(一)本次评标采用综合评分法。评标以招标文件规定的条件为依据。评分比重构成如下：

评分项目	价格评分	技术评分	商务评分
分值	15 分	25 分	60 分

(二)投标文件差异修正原则

投标文件报价出现前后不一致的，按照下列规定修正：

1. 投标文件中开标一览表(报价表)内容与投标文件中相应内容不一致的，以开标一览表(报价表)为准；
2. 大写金额和小写金额不一致的，以大写金额为准；
3. 单价金额小数点或者百分比有明显错位的，以开标一览表的总价为准，并修改单价；
4. 总价金额与按单价汇总金额不一致的，以单价金额计算结果为准；
5. 投标文件描述内容与原始材料引述内容不一致的，以原始材料内容为准；
6. 对不同文字文本投标文件的解释发生异议的，以中文文本为准；
7. 评标委员会认定为表述不清晰或无法确定的报价均不予修正。

同时出现两种（含）以上不一致的，按照前款规定的顺序修正。修正后的报价须经投标人确认后产生约束力，投标人确认应当以书面形式，并加盖公章，或者由

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的代表签字：投标人不确认的，其投标无效。

（三）投标文件的澄清

1. 对投标文件中含义不明确、同类问题表述不一致或者有明显文字和计算错误的内容，评标委员会应当书面形式要求投标人作出必要的澄清、说明或者纠正。

2. 投标人的澄清、说明或者补正应当采用书面形式，由其授权的代表签字，并不得超出投标文件的范围或者改变投标文件的实质性内容。

3. 评委会成员均应当阅读供应商的澄清，但应独立参加考澄清对标文件进行评审，整个澄清的过程不得存在排斥潜在供应商的现象。

4. 如果投标文件实质上不影响招标文件的各项要求，评标委员会将按照招标文件要求予以拒绝，不接受供应商过修改或撤销其不符合要求的差异或保留，使之成为具有影响性的投标。

5. 除上述规定的情形之外，评标委员会在评审过程中，不得接收来自评审现场以外的任何形式的文件资料。

四、评标程序

（一）资格审查

1. 项目开标结束后，采购人或者招标代理机构应当依法对投标人的资格进行审查，出现不符合下列情形之一时，作无效投标处理。《资格审查表》如下：

序号	资格审查内容
1	满足以下所有要求：投标文件提交成功、解密成功、能正常导入电子开标系统，投标保证金（电子保函）完成交纳（如有）

2	<p>1. 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提供法人或其他组织的营业执照等证明文件，或自然人身份证明；</p> <p>2. 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p> <p>3. 具体要求：提供经审计的 2019 由第三方公司出具的年度财务审计报告（新成立的公司只需提供开标前三月的银行流水）；</p> <p>4. 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须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供应商自行承诺；</p> <p>5. 具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提供 2021 投标截止前任意一个月纳税及社保证明；</p> <p>6. 参加本次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违法违规记录：提供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 3 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的书面声明；</p> <p>7. 投标人不得为“信用中国”网站 (www.creditchina.gov.cn) 中列入失信被执行人和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的供应商，不得为中国政府采购网 (www.ccgp.gov.cn) 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中被财政部门禁止参加政府采购活动的供应商（处罚决定规定的时间和地域范围内）。信用信息截止时点为招标公告时间段内，提供网页截图。</p>
---	---

2. 采购人或者交易中心以“信用中国”网站 (www.creditchina.gov.cn) 为查询渠道, 对各供应商信用记录进行甄别, 对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的供应商, 应当拒绝其参与政府采购活动。联合体成员存在不良信用记录的, 视同联合体存在不良信用记录。同时对信用信息查询记录和证据截图存档。

3. 资格审查环节中如采购人或者交易中心认定供应商不合格, 采购人或者交易中心需签署书面意见, 并当场书面或电话告知供应商, 供应商可在限定的时间内以书面或语音方式进行澄清, 采购人或者交易中心不再接受其他外部材料。

4. 不通过资格审查或投标无效的, 不作符合性审查。

(二) 符合性审查

1. 评标委员会应当对符合资格的投标人的投标文件进行符合性审查，以确定其是否满足招标文件的实质性要求，现出现不符合下列情形之一时，作无效处理。《符合性审查表》如下：

序号	符合性审查内容
1	投标报价确定且不高于最高限价
2	有盖章、签署要求的带★格式文件已按要求盖章、签署
3	未发现属无效投标的其他情形（见表末说明）
4	符合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和《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实施条例》第十七条规定条件

说明：以下为属无效投标的其他情形。

(1) 除联合体外，法定代表人或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个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供应商，同时参加本项目或同一子项目投标的；

(2) 评标期间，投标人没有按评标委员会的要求提交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签字的澄清、说明、补正或改变了投标文件的实质性内容的；

(3) 投标文件提供虚假材料的；

(4) 投标人以他人的名义投标、串通投标、以行贿手段谋取中标或者以其他弄虚作假方式投标的；

(5) 投标人对采购人、交易中心、评标委员会及其工作人员施加影响，有碍招标公平、公正的；

(6) 投标文件含有采购人不能接受的附加条件的；

(7) 法律、法规和招标文件规定的其他无效情形。

2. 评标委员会认为投标人的报价明显低于其他通过符合性审查投标人的报价，有可能影响产品质量或者不能诚信履约的，应当要求其在评标现场合理的时间内提供书面说明，必要时提交相关证明材料；投标人不能证明其报价合理性的，评标委员会应当将其作为无效投标处理。

3. 对不通过符合性审查或被认定其投标无效的，评标委员会需签署书面意见，并当场书面或电话告知供应商，供应商可在限定的时间内以书面或电话方式进行澄清，评标委员会不再接受其他外部材料。

4. 不通过资格审查、符合性审查或投标无效的，不进入技术、商务和价格等的评分程序。

说明：《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和《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实施条例》第十七条规定如下：

供应商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应当具备下列条件：

- （一）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
- （二）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
- （三）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
- （四）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
- （五）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
- （六）法律、行政法规规定的其他条件，

(三) 评分标准细则

一、价格评分 15 %

序号	评审内容	分值	评分标准	备注
	投标人价格评分	15分	根据财库（2007）2号文件规定，价格分采用低价优先法计算，即满足招标文件要求的最低报价为基准价，价格分为满分 <u>15</u> 分。其他商家得分的计算方法：投标报价得分=（评标基准价/投标报价）× <u>15</u> 。保留二位小数。	评标委员会认为投标人的报价明显低于其他通过符合性审查投标人的报价，有可能影响产品质量或者不能诚信履约的，应当要求其在评标现场合理的时间内提供书面说明，必要时提交相关证明材料；投标人不能证明其报价合理性的，评标委员会应当将其作为无效投标处理
合计		10分		

二、技术分 25 %

序号	评审内容	分值	评分标准	备注
1	项目整体服务方案	3分	根据现场踏勘情况，提供的本项目状况分析、现状描述是否符合实际，重点、难点分析是否精准，切实提供措施方案、管理目标、组织架构、改进措施是否科学合理、有针对性。进行评审：方案针对性强，完全能满足本项目实施要求的得3-2分；技术方案针对性一般，基本能满足本项目实施要求的得2-1分；技术方案针对性差，基本不能满足本项目实施要求的得1-0分。	
2	项目人员作业方案	1.5分	根据本项目要求及考核办法，提供人员配置一览表、人工作业计划和人工作业规程。管理人员与作业人员配置架构合理、作业计划及作业规程符合石阡县环卫作业要求。进行评审：方案针对性强，完全能满足本项目实施要求的得1.5-1分；技术方案针对性一般，基本能满足本项目实施要求的得1-0.5分；技术方案针对性差，基本不能满足本项目实施要求的得0.5-0分。	

3	环卫机械作业方案	1.5分	根据本项目提供机具作业计划、机具作业规程和机械设备维护保养制度。机具配置满足基本配置要求情况、机具作业计划和机具作业规程及机械设备维护保养制度的完整性、科学性符合本项目环卫作业要求。进行评审：有齐全、先进的配备作业车辆、专用设备、工具等，符合使用要求，有完整性、科学性的机械设备维护保养制度的得 1.5-1 分；有齐全的配备作业车辆、专用设备、工具等，但不符合使用要求，机械设备维护保养制度不完整、不科学性的得 1-0.5 分。配备作业车辆、专用设备、工具等不齐全，且不符合使用要求，机械设备维护保养制度不完整、不科学性的的得 0.5-0 分。
4	项目运营方案	1.5分	根据本项目提供的道路清扫保洁作业方案；公厕管理维护方案；垃圾清运作业方案；基本作业设备投放清单进行评审：技术方案针对性强，完全能满足本项目实施要求的得 1.5-1 分；技术方案针对性一般，基本能满足本项目实施要求的得 1-0.5 分；技术方案针对性差，基本不能满足本项目实施要求的得 0.5-0 分。
5	垃圾收转运系统配置方案	1.5分	根据本项目提供的垃圾收转运系统工艺方案；技术方案和设备方案（包括总体方案、垃圾收转运技术、垃圾转运站转运方案，生活垃圾转运站渗漏液处理方案）进行评审：方案针对性强，完全能满足本项目实施要求的得 1.5-1 分；技术方案针对性一般，基本能满足本项目实施要求的得 1-0.5 分；技术方案针对性差，基本不能满足本项目实施要求的得 0.5-0 分。
6	员工培训方案	1.5分	根据本项目提供员工培训方案的完整性、科学性进行评审：方案针对性强，完全能满足本项目实施要求的得 1.5-1 分；技术方案针对性一般，基本能满足本项目实施要求的得 1-0.5 分；技术方案针对性差，基本不能满足本项目实施要求的得 0.5-0 分。
7	质量管理方案	1.5分	根据本项目提供质量管理方案及措施的完整性、科学性进行评审：方案针对性强，完全能满足本项目实施要求的得 1.5-1 分；技术方案针对性一般，基本能满足本项目实施要求的得 1-0.5 分；技术方案针对性差，不能满足本项目实施要求的得 0.5-0 分。
8	安全生产管理方案	1.5分	根据本项目提供安全生产管理方案等的完整性、科学性进行评审：方案针对性强，完全能满足本项目实施要求的得 1.5-1 分；技术方案针对性一般，基本能满足本项目实施要求的得 1-0.5 分；技术方案针对性差，基本不能满足本项目实施要求的得 0.5-0 分。
9	应急及迎检保障方案	1.5分	根据投标人在配合采购人落实好应急、迎检保障、重大活动、节假日、突发恶劣天气及落实安全生产工作保障方案合理性进行评审：方案针对性强，完全能满足本项目实施要求的得 1.5-1 分；技术方案针对性一般，基本能满足本项目实施要求的得 1-0.5 分；技术方案针对性差，基本不能满足本项目实施要求的得 0.5-0 分。

10	设备投入保障	10分	投标人城区环卫作业车辆在项目运营期内满足清扫清运及降尘要求，投入环卫设备完全符合招标文件要求的，得10分，否则不得分，需提供设备投入承诺书，承诺书格式自拟。	
合计		25分		

三、商务分 60 %

序号	评审内容	分值	评分标准	备注
1	投标人实力	5分	<p>(1) 具有清洁企业等级资质认证证书一级企业得2分；具有清洁企业等级资质认证证书二级企业得1分（须提供国家认证认可监督管理委员会官方网站 www.cnca.gov.cn 上公布的有效认证信息）；</p> <p>(2) 具有市级（含）以上环卫清洁行业协会颁发的环卫作业清洁服务资格等级证书“甲级”得2分；具有市级（含）以上环卫清洁行业协会颁发的环卫作业清洁服务资格等级证书“乙级”得1分；</p> <p>(3) 具有市政环境清洁维护服务专业资质评价的得1分（须提供国家认证认可监督管理委员会官方网站 www.cnca.gov.cn 或行业官网 www.chinaclean.org 上公布的有效认证信息）；</p> <p>（以上（1）-（3）项均提供复印件并在有效期内，加盖鲜章）；</p> <p>以上材料须提供证书复印件加盖单位公章，材料同时应附在投标文件内。</p>	
2	投标人管理认证情况	3分	<p>投标人具有（1）ISO9001 系列质量管理体系认证证书、（2）ISO14001 系列环境管理体系认证证书、（3）OHSAS18001 系列职业健康安全管理体系认证证书。</p> <p>（1）-（3）项共3分，缺一项不得分。</p> <p>（以上材料须提供有效期证书复印件加盖单位公章）</p>	

3	投标人履约能力	16分	<p>(1) 投标人获得工商行政管理部门颁发的守合同重信用企业证书的, 3 年以下得 1 分、3-4 年得 2 分, 5 年(含)以上得 5 分。</p> <p>(2) 投标人具有中国城市环境卫生协会颁发的企业信用等级证书且评价为 A (含) 以上的得 2 分;</p> <p>(3) 投标人具有城市生活垃圾经营性清扫、收集、运输服务专业资质评价得 2 分(须提供国家认证认可监督管理委员会官方网站 www.cnca.gov.cn 或行业官网 www.chinaclean.org 上公布的有效认证信息)</p> <p>(4) 投标人或分(子)公司自 2017 年(含)以来获得县级(含)以上行政主管部门颁发的履约评价证明, 且评价为优或满意的, 每份评价得 1 分, 最多得 3 分;</p> <p>(5) 投标人或分(子)公司自 2017 年(含)以来为服务项目争创“国家卫生城市/县城/乡镇”获得以上行政主管部门颁发表彰的一</p>	
4	投标人的从事环卫项目经验业绩	6分	<p>投标人 2015 年至今签订的(以签订时间为准, 含已完成的项目)具有城市、城区或乡(镇)的环卫清扫保洁业绩, 每提供一个得 2 分, 最多得 6 分。</p> <p><small>注: 提供中标通知书、合同关键页复印件, 否则不得分。</small></p>	
5	投标人技术能力	8分	<p>(1) 具有环卫行业相关领域专利证书的每个 1 分, 最多得 3 分;</p> <p>(2) 具有垃圾处理站操作监控系统 V1.0 计算机软件著作权登记证书得 1 分;</p> <p>(3) 具有垃圾处理智能操作系统 V1.0 计算机软件著作权登记证书得 1 分;</p> <p>(4) 具有垃圾清运维护管理系统 V1.0 计算机软件著作权登记证书得 1 分;</p> <p>(5) 具有垃圾废品清理设备维修保养系统 V1.0 计算机软件著作权登记证书得 1 分;</p>	

6	项目管理人员	11分	<p>本项目拟投入人员：</p> <p>（1）项目负责人同时具有环卫作业类项目经理岗位证书、高级市容环境综合整治工程师、高级环卫管理师、高级清洁管理师、安全主任证书的得 5 分；</p> <p>（2）其他管理人员具有市政环境清洁维护服务项目经理执业证书且同时具有高级市容环境综合整治工程师或高级垃圾清运工程师的每人得 2 分，最多得 6 分。</p> <p>提供管理人员证书复印件以及投标人为其缴纳的近一年内任意六个月的社保材料，否则不得分。</p>	
7	本地化服务应急响应能力	6分	<p>为更好的提高市场化后质量的保障能力,针对企业在本地设立公司或分（子）公司给予相应加分。</p> <p>(1) 在项目所在地范围内已经设立公司或分（子）公司，并且拥有办公场地，成立时间在本次招标项目活动开展之前 5 年（含）以上的得 4 分，成立时间在本次招标项目活动开展之前 4 年（含）以上的得 3 分，成立时间在本次招标项目活动开展之前 3 年（含）以上的得 2 分，成立时间在本次招标项目活动开展之前 2 年（含）以上的得 1 分，以发招标公告的时间为准，需提供公司或分（子）公司营业执照复印件，办公场地照片、租赁合同、近一年内任意三个月纳税证明及项目运营合同；</p> <p>(2) 承诺中标后到项目所在地设立公司或分（子）公司的得 2 分；</p> <p>注：本项最多得 6 分。</p>	
8	企业社会影响力	5分	<p>（1）投标人自 2017 年（含）以来获得省级（含）以上环卫行业主管部门或协会/分会颁发的“年度环卫行业典型案例”、“中国市政环卫百强企业”、“十佳市政环境服务企业”证书的，每项得 1 分，最多得 3 分。</p> <p>（2）投标人或分（子）公司员工 2017 年以来获得“全省住房城乡建设系统贵州建设工匠”证书的得 2 分。</p> <p>注：提供证书复印件加盖单位公章，并提供获奖人员近一年内任意六个月在投标单位社保缴纳证明，否则不得分。</p>	

合计	60 分	
----	------	--

1. 价格核准：评标委员会成员对有效投标人的详细报价进行复核，看其是否有计算错误或提供范围上的错误，修正错误是原则参见本章的第三条第（二）点。

2. 评标委员会成员对于节能、环保产品或小型、微型企业的价格扣除，依据投标人填写的《产品适用政府采购政策情况表》（如有）。

采用环境标志产品的，对报价中的环境标志产品金额给予价格扣除，扣除方法如下：环境标志产品金额占项目总金额的比重达到 10%-25%的（含 10%，不含 25%，下同），扣 1%；到达 25-50%的，扣 2%；到达 50%-75%的，扣 3%；到达 75%以上的扣 4%。

对于非专门面向中小微企业采购的项目，依照《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暂行办法》的规定，凡符合要求的有效投标人，按照以下比例给予想应的价格扣除：

序号	情形	价格扣除比刨	计算公式
1	非联合体供应商（供应商须为小型、微型企业）	对小型和微型企业产品的价格扣除 6%	评标价=总投标报价—小型和微型企业产品的价格×6%
2	联合体各方均为小型、微型企业	对小型和微型企业产品的价格扣除 6% (不再享受序号 3 的价格折扣)	
3	联合体一方为小型、微型企业且小型、微型企业协议合同金额占联合体协议合同总金额 30%以上的	对联合体总金额扣除 <u>2%</u>	评标价=总投标报价×(1- <u>2%</u>)

注：（1）中型企业不享受以上优惠：

（2）小型、微型企业提供中型企业制造的货物的，视同为中型企业。

(3) 小型和微型企业产品包括货物及其提供的服务与工程，无法认定小型和微型企业的，不享受价格扣除。

(4) 监狱企业视同小微企业，监狱企业投标的提供由省级以上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含新疆生产建设兵团)出具的属于监狱企业的证明文件，不再提供《中小微企业声明函》。

(5) 残疾人福利性单位视同小型、微型企业，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属于小型、微型企业的，不重复享受政策。符合条件的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在参加政府采购活动时，应当提供《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

(四) 综合评分的计算

1. 综合评分=价格评分+技术评分+商务评分

2. 各项得分按四舍五入原则精确到小数点后两位。将综合评分由高到低顺序排列。综合评分相同的，按评标价由低到高顺序排列，综合评分相同，且评标价相同的，按技术评分由高到低顺序排列。综合评分相同，且评标价和技术评分均相同的，名次由评标委员会抽签决定。

(五) 中标候选人推荐

1. 评标委员会按上述排列向采购人推荐三名中标候选人，推荐综合得分排名第一的供应商为第一中标候选人。第一中标候选人不得随意放弃中标资格。

2. 本项目使用综合评分法，提供相同品牌产品的不同投标人参加同一合同项下投标的，通过资格审查、符合性审查且评审后得分最高的同品牌投标人获得中标候选人推荐资格;评审得分相同的，由评标委员会抽签确定一个投标人获得中标候选人推荐资格，其他同品牌投标人不作为中标候选人。

五、项目废标处理

根据《政府采购法》第三十六条规定，本项目或子项目下列情况出现将作废标处理：

(一)符合专业资格条件的供应商或者对招标文件作实质响应的供应商不足三家的(说明:使用综合评分法的采购项目，通过资格审查、符合性审查的不同投标人参加同一合同项下投标的，按一家投标人计算)；

(二)出现影响采购公正的违法、违规行为的；

(三)投标人的报价均超过了采购预算，采购人不能支付的；

六、定标

(一)交易中心应当在评标结束后2个工作日内将评标报告送采购人，采购人应当自收到评标报告之日起5个工作日内，在评标报告确定的中标候选人名单中按顺序确定中标人。

第一中标候选人放弃中标或被依法认定中标无效的，采购人可以按顺序选择第二中标候选人或者重新招标。

(二)采购结果确认后，交易中心将中标结果在采购信息发布网站上进行公告。不在中标名单之列者即为落标人，交易中心不再以其它方式另行通知。

(三)中标结果公告后，中标人须向采购代理机构领取招标通知书，《中标通知书》将作为授予合同资格的唯一合法依据。

(四)中标人放弃中标的，应当依法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五)凡发现中标人有下列行为之一的，将移交政府采购监督管理部门依法处理。

1. 提供虚假材料谋取中标的；
2. 采取不正当手段诋毁、排挤其他供应商的；

3. 与采购人、其他供应商或者交易中心工作人员恶意串通的；
4. 向采购人、交易中心工作人员行贿或者提供其他不正当利益的；
5. 在招标采购过程中与采购人进行协商谈判的；
6. 拒绝有关部门监督检查或者提供虚假情况的；
7. 有法律、法规规定的其他损害采购人利益和社会公共利益情形的。

七、签约

(一) 采购人应当自《中标通知书》发出之日起三十日(第二章采购需求有相应约定的从其约定)内,按照招标文件和中标人投标文件的约定,与中标人签订书面合同。所签订的合同不得对招标文件和中标人投标文件作实质性修改。

(二) 采购人不得向中标人提出任何不合理的要求,作为签订合同的条件,不得与中标人私下订立背离合同实质性内容的协议。

(三) 中标供应商签订合同后须将合同扫描件上传至铜仁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石阡分中心交易系统供应商端采购业务--合同公示--新增合同公示,搜索本项目,上传签订后的合同扫描件。

第五章 投标文件格式

投标文件包括但不限于以下组成内容,请按顺序制作,本章有提供格式文件的请按格式要求提交。(盖章要求:完成投标文件的制作后,可点击“一键签章”按钮进行批量电子签章)

序号	内容	盖章要求
商务部分		
1	★投标承诺函	电子签章
2	★投标人资格声明函	电子签章
3	授权委托书证明书（法定代表人亲自办理投标事宜的，则无需提交本证明书）	电子签章
4	★《投标人资格声明函》的附件（提供以下相关证照之一的原件扫描件） 1 企业法人营业执照；2 事业法人登记证；3 其他组织的营业执照或执业许可证；4 居民身份证等。	电子签章
5	★符合《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和《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实施条例》第十七条的佐证材料	电子签章
6	★开标一览表	电子签章
7	报价明细表	电子签章
8	★实质性响应条款一览表	电子签章
9	证书一览表	电子签章
10	投标人认为有必要说明的其他商务文件资料	电子签章
11	中小微企业声明函（非中小微企业可不提供）	电子签章
12	中小微企业声明函（制造商）（非中小微企业可不提供）	电子签章
13	★属于分公司投标的，须提供具有法人资格的总公司的营业执照原件扫描件及授权书，授权书须加盖总公司公章	电子签章
14	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非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可不提供）	电子签章
15	由省级以上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含新疆生产建设兵团）出具的属于监狱企业的证明文件	电子签章
16	请提供“信用中国”网站（ www.creditchina.gov.cn ）和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 http://www.ccgp.gov.cn/search/cr/ ）查询的信用记录情况（对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的供应商，应当拒绝其参与政府采购活动，如查询结果显示“没查到您要的信息”，视为没有上述三类不良信用记录。）查询截止时间：报名开始至开标截止时间前；信用信息查询记录和证据留存方式：投标人提供查询记录截图（制作于标书内）。（两个网站都需要查）	电子签章
技术部分		
17	项目整体服务方案	电子签章
18	项目人员作业方案	电子签章

19	环卫机械作业方案	电子签章
20	项目运营方案	电子签章
21	垃圾收转运系统配置方案	电子签章
22	员工培训方案	电子签章
23	质量管理方案	电子签章
24	安全生产管理方案	电子签章
25	应急及迎检保障方案	电子签章
26	设备投入保障	电子签章
须现场提交原件的文件		
1	法定代表人参加投标的，投标时提交：法定代表人证明书（见格式文件）及身份证原件。	任选一种
2	委托代理人参加投标的，投标时提交：授权委托书证明书（见格式文件）及身份证原件。	

特别提示与要求！

请投标人严格按照表格内容及要求制作投标文件，所有证书类文件提供原件扫描件且必须在有效期内，表中带★的材料，将作为投标人资格性和符合性审查的提供技术内容之一。如★内容未按上述规定上传投标材料，严重影响评审结果。

文件中要求的资质材料，采购人需要中标人提供原件核验的，中标后必须提供真实有效的原件，如果无法提供真实有效的原件取消其中标资格。

正本【或副本】

石阡县河西区域环卫作业市场化服务
采购项目二次

投 标 文 件

项目编号：DNJAZB2021-009

项 目 名 称：_____

供 应 商：_____（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

其委托代理人：_____（签字或盖章）

日期： 年 月 日

投标承诺函

贵州东南建安项目管理有限公司（或代理公司）：

我方确认收到贵方提供的“（采购单位名称）（采购项目名称）”（项目编号：_____）的招标文件，已完全理解招标文件的所有内容。决定投标本项目，据此我方承诺如下：

一、我方的投标文件在投标截止日后 90 天(日历天)内保持有效，如中标，有效期将延至本项目《政府采购合同》执行期满日为止。

二、我方在参与投标前已仔细研究了招标文件和所有相关资料，我方完全明白并认为此招标文件没有倾向性，也没有存在排斥潜在投标人的内容，我方同意招标文件的相关条款，放弃对招标文件提出误解和质疑的一切权利。

三、我方声明投标文件及所提供的一切资料均真实无误及有效。由于我方提供资料不实而造成的责任和后果由我方承担。我方同意按照贵方可能提出的要求，提供与投标有关的任何其它数据或信息。

四、我方理解贵方不一定接受最低报价的投标。

五、我方同意如在本项目开标后、投标有效期之内撤销投标文件，或中标后未在规定期限内签订合同并送贵方备案的，贵方将不退还投标保证金(如有)。

六、我方接受按采购人委托向贵方支付代理服务费，如果中标，保证履行投标文件中承诺的全部责任和义务，切实履行《政府采购合同》中的全部条款，投标总报价已包含代理服务费，并承诺向贵方足额支付。

七、我方保证，采购人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使用我方报价货物、资料、技术、服务或其任何一部分时，享有不受限制的无偿使用权，如有第三方向采购人提出侵犯其专利权、商标权或其它知识产权的主张，该责任由我方承担。我方的报价已包含所有应向所有权人支付的专利权、商标权或其它知识产权的一切相关费用。

八、所有与本项目有关的函件请发往下列地址：

地址（邮编）		传真	
电话、手机		联系人（职务）	

日期：20 年 月 日

说明：本格式文件内容不得擅自删改。

投标人资格声明函

贵州东南建安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关于贵方____年____月____日发布关于“（采购单位名称）（采购项目名称）”
（项目编号：_____）的采购公告，我方愿意参加投标，并声明截至开标日：

我方具备《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所规定的条件，并已清楚招标文件的要求及有关文件规定。

（一）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提供以下相关证照的原件扫描件（见附件）之一：1.企业法人营业执照；2.事业法人登记证；3.其他组织营业执照或执业许可证；4.居民身份证等；

（二）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

（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

（四）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

（五）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要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

（六）法律、行政法规规定的其他条件。

本次招标采购活动中，如有违法、违规、弄虚作假行为，所造成的损失、不良后果及法律责任，一律由我方承担。

特此声明 1

日期：20 年 月 日

说明：1. 本格式文件内容不得擅自删改。

2. 分公司投标的，以上《投标人资格声明函》及附件由总公司提供，必须由分公司和具有法人资格的总公司同时加盖公章或电子签章。

3. 提供以上要求（一）至（六）的佐证材料，如下：

（1）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提供法人或其他组织的营业执照等证明文件，或自然人身份证明；

（2）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

- (3) 具体要求：提供经审计的 2019 由第三方公司出具的年度财务审计报告（新成立的公司只需提供开标前三月的银行流水）；
- (4) 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须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供应商自行承诺；
- (5) 具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提供 2021 投标截止前任意一个月纳税及社保证明；
- (6) 参加本次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违法违规记录：提供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 3 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的书面声明；
- (7) 投标人不得为“信用中国”网站 www.creditchina.gov.cn 中列入失信被执行人和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的供应商，不得为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中被财政部门禁止参加政府采购活动的供应商（处罚决定规定的时间和地域范围内）。信用信息截止时点为招标公告时间段内，提供网页截图。
- (8) 法律、行政法规规定的其他条件：提供有关证明材料（如有）。

无重大违法记录的声明函

致：贵州东南建安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供应商全称）， 参加贵单位组织的项目名称为： ， 项目编号：
的政府采购活动，在此郑重声明：我单位在参加本项目政府采购活动前3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未因违法经营受到刑事处罚或者责令停产停业、吊销许可证或者执照、较大数额罚款等行政处罚。

供应商名称(盖章):XXXXX 有限公司

投标日期:

~~XXXXXX有限公司~~规定的其他条件:提供有关证明材料(如有)。供应商名称(盖章):

授权委托书

兹授权_____（委托代理人姓名）为我方委托代理人，其权限是：办理铜仁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石阡分中心组织的“（采购单位名称）（采购项目名称）”（项目编号：_____）的投标事宜。本授权书有效期与本公司投标文件中标注的投标有效期相同，自签章之日起生效。

附：代理人性别：____年龄：____职务：_____

身份证号码：_____

（营业执照等）注册号码：_____

企业类型：_____

经营范围：_____

被授权代表身份证正面复印件

被授权代表身份证反面复印件

日期：20 年 月 日

说明：法定代表人亲自办理投标事宜的，无需提交本证明书。

开标一览表

[货币单位：人民币元]

分项	分项内容
投标总报价	¥ 元/年

填报要求：

1. 投标总报价包含本项目运营产生的所有费用。
2. 投标报价为一年的总价，本项目的面积、数量都为现有资料。
3. 费用的结算根据投标人投标单价和实际面积、数量结算。

报价明细表

[货币单位：人民币元]

序号	报价项目	面积 (m ²)	业主给定最高 限价	投标单价	总价	备注
1	城北高速匝道至荆竹大道	126,153.38	13.5 元/m ²	元/m ²		
2	荆竹大桥至溪口岔路口	237,038.61	13.5 元/m ²	元/m ²		
3	大关酒厂红绿灯至高速石阡站	25,907.92	13.5 元/m ²	元/m ²		
4	溪口岔路口至城南收费站	14,057.09	13.5 元/m ²	元/m ²		
5	西二环	102,381.00	13.5 元/m ²	元/m ²		
6	佛顶山大道至西外环边接线	30,178.00	13.5 元/m ²	元/m ²		
7	文笔路	8,668.00	13.5 元/m ²	元/m ²		
8	鲜花新区	18,514.00	13.5 元/m ²	元/m ²		
9	碧波水岸	17,185.00	13.5 元/m ²	元/m ²		
10	北塔大桥至龙低坝河滨步道	38,974.00	13.5 元/m ²	元/m ²		
11	北塔(公园)	5,651.00	13.5 元/m ²	元/m ²		
12	中坝快速通道(五方国际)	163,130.00	13.5 元/m ²	元/m ²		
13	中坝河堤	14,721.61	13.5 元/m ²	元/m ²		
14	中坝街道	22,627.00	13.5 元/m ²	元/m ²		
15	荆竹大桥	3,572.00	13.5 元/m ²	元/m ²		
16	平贯大桥(连接 203 省道)	20,130.00	13.5 元/m ²	元/m ²		
17	北塔大桥	3,773.00	13.5 元/m ²	元/m ²		

18	泉都大桥	5,545.00	13.5 元/m ²	元/m ²		
19	温泉大桥	4,974.00	13.5 元/m ²	元/m ²		
20	劝农亭大桥	10,268.00	13.5 元/m ²	元/m ²		
21	万安大桥	6,673.00	13.5 元/m ²	元/m ²		
22	梁家嘴（公园）	7,463.00	13.5 元/m ²	元/m ²		
23	公厕（6 个蹲位以下， 含 6 个）	2 座	60000 元/座	元/座		
24	公厕（6 个蹲位以上）	12 座	80000 元/座	元/座		
25	大沙坝乡、龙塘镇、龙井乡、聚凤乡、白沙镇、国荣乡、甘溪乡、本庄镇、河坝镇、中坝街道	50 吨/日	360 元/吨	元/吨		保底 35 吨 /日
	合计					

填报要求：此表为《开标一览表》的报价明细表，如有缺项、漏项（数量不符合将被视为漏项），视为投标报价中已包含相关费用，采购人无须另外支付任何费用。投标报价超过最高限价的作为无效投标处理；

投标人：_____（单位全称、盖章）

年 月 日

实质性响应条款一览表

序号	实质性响应条款	投标人响应情况	差异
1			
2			
3			
...			

说明：“投标人响应情况”一栏具体的响应内容有差异的要具体说明，完全响应，无差异可不填写。

证书一览表

证书名称	发证单位	证书等级	证书有效期

填报要求：

1. 填写投标人获得资质、认证或企业信誉证书。（或根据评分项对应内容的要求填写）
2. 请提供本表所列的证书资料。

中小微企业声明函

本公司郑重声明，根据《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暂行办法》(财库[2011]181号)的规定，本公司为_____ (请填写:中型、小型、微型)企业。即，本公司同时满足以下条件:

1.根据《工业和信息化部、国家统计局、国家发展和改革委员会、财政部关于印发中小企业划型标准规定的通知》(工信部联企业[2011]300号)规定的划分标准，本公司为_____ (请填写:中型、小型、微型)企业。

2.本公司参加(采购单位名称)(采购项目名称)(项目编号:)采购活动提供本企业制造的货物，由本企业承担工程、

提供服务，或者提供其他_____ (请填写:中型、小型、微型)企业制造的货物。本条所称货物不包括使用大型企业注册

本公司对上述声明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公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日期：20 年 月 日

说明:提供其他中小微企业制造的货物，必须同时提供该中小微企业的声明函(制造商)。

中小微企业声明函(制造商)

本公司郑重声明,根据《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暂行办法》(财库[2011]181号)的规定和《工业和信息化部、国家统计局、国家发展和改革委员会、财政部关于印发中小企业划型标准规定的通知》(工信部联企业[2011]300号)规定的划分标准,本公司为_____ (请填写:中型、小型、微型)企业。

本公司对上述声明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企业名称(单位公章):

日期:20 年 月 日

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如有）

本单位郑重声明，根据《财政部民政部中国残疾人联合会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财库(2017)141号)的规定，本单位为符合条件的残疾人福利性单位，且本单位参加_____单位的_____项目采购活动提供本单位制造的货物(由本单位承担工程/提供服务)，或者提供其他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制造的货物(不包括使用非残疾人福利性单位注册商标的货物)。

本单位对上述声明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日期：20 年 月 日

售后服务情况

格式自拟。

服务方案一般性条款响应差异表

采购需求		投标人响应	
序号	项目内容	承诺	差异
1			
2			
3			
4			
5			
6			
...			

要求：请按第二章采购需求列出差异若无差异，留空，视为完全响应。

服务人员配置表

序号	姓名	性别	年龄	学历	职称/资格	专业	经验 年限	担任 职务
1								
2								
3								
...								

填报要求：

1. 上表列出的人员，需附其资格证书的复印件。
2. 提供上述人员在本单位服务的外部证明材料，如投标截止日之前六个月以内的代缴个税税单或参加社会保险的《投保单》或《社会保险参保人员证明》等。

技术部分

(格式自拟，包括但不限于以下内容)

1. 项目整体服务方案
2. 项目人员作业方案
3. 环卫机械作业方案
4. 项目运营方案
5. 垃圾收转运系统配置方案
6. 员工培训方案
7. 质量管理方案
8. 安全生产管理方案
9. 应急及迎检保障方案
10. 设备投入保障